

开封市龙亭区午朝门街道办事处龙亭区大 气污染防治精准管控技术服务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 开封市龙亭区午朝门街道办事处

乙方: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6年6月10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开封市龙亭区午朝门街道办事处

乙方（中标人）：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开封市龙亭区午朝门街道办事处龙亭区大气污染防治精准管控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792500.00 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贰仟伍佰元整），增值税税率为：6%，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691037.74 元（大写：壹佰陆拾玖万壹仟零叁拾柒元柒角肆分），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 101462.26 元（大写：拾万零壹仟肆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

二、服务内容：

2.1 服务清单：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核心服务内容
1	大气污染防治精准管控技术服务	12 月	（一）定制化数据分析与调度服务 （1）研判会商调度服务：每日进行空气质量预报，预报未来空气质量变化情况、空气扩散条件等。针对复杂气象，不定时组织开展线下气象会商，精准研判未来 48 小时天气形势。要求安排信息推送人员，服务期内通过相关微信平台，向相关部门主要领导推送空气质量实时数据，具体包括当日气象、污染形势、AQI、首要污染物等，服务期内每年提供会商信息不少于 365 条。 （2）驻场常态化调度服务：驻场团队提供数据分析研判与专项调度服务，全力保障“日保月，月保季，季保年”的管控要求。在日常时段，将对相关站点的空气质量数据进行实时监控，并实时提醒站点高值、分析污染成因、追溯污染物扩散趋势，调度相关部门进行周边污染源的排查和处理。实现对监测点的综合指数、六项污染物的浓度变化、区域颗粒物浓度分布的分析。及时在微信工作群推送超标、预警、异常数据，并提出排查管控建议，要求服务期内每年提供调度服务信息不少于 1000 条。
2	重污染应急管控专项服务	12 月	对重污染天气提前 3 天预报，给出合理性预警启动或预警解除建议，适时提出重污染天气预警启动建议、重污染应急管控建议等，实现重污染削峰、缓峰，最大限度降低重污染峰值和重污染时长；重污染应急管控结束后，总结评估重污染天气管控期间空气质量管控效果。结合科技监测手段、气象数据，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企业在线监控数据等，分析污染成因，评估管控效果，评析管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以便对下次应急管控做出指导，服务期内每年提交不少于 5 期重污染天气应急评估报告。

3	(三) 定制化专项污染源巡查服务	12 月	(1) 重点区域专项巡查服务: 安排现场调研工程师通过对相关站点的监测数据进行分析, 以监测点位为中心, 3 公里为半径区域进行排查, 包括工业源、移动源、农业面源、生活源、道路扬尘、建筑工地、拆迁作业、园林绿化、露天焚烧、露天烧烤以及非道路移动机械作业, 提出问题整改建议并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现场复核, 建立污染督查台账, 服务期内每年督查现场问题不少于 720 处。 (2) 重点因子专项巡查服务: 并根据污染源类型特征制定系统性降低污染源排放建议方案。根据不同时间节点, 开展春季扬尘源专项督查、夏季涉 VOCs 专项督查、秋冬季重点污染源专项督查, 最大限度降低污染等级, 力争优良天。服务期内每年提交污染源排查专报不少于 6 期。 (3) 重污染“奇袭夜查”专项服务: 根据全国区域性气象变化趋势, 预测预报重污染天气, 针对污染因子突升及长期偏高时间段,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奇袭夜查”夜间督查服务, 一切以服务数据改善为前提, 切实做好夜间督查工作, 扎实推进各项管控措施落实。服务期内开展“奇袭夜查”服务不少于 14 人次, 提交夜查专报不少于 7 期。 (4) 无人机高空溯源服务: 形成“地+空”三维督查体系, 快速查找污染源, 第一时间消除, 达到迅速发现、立即整改的效果, 每年至少提供 20 份无人机高空飞检分析报告。 (5) 便携式仪器监测溯源服务: 使用便携式颗粒物监测设备、便携式 VOCs 监测设备和餐饮油烟监测等设备服务, 对企业、工地、道路、餐饮、车辆等污染源进行专项监测, 及时发现高值点所在区域或工序, 实现污染源精准锁定。以监测数据为支撑, 现场快速监测出结果, 指出高值点源及污染问题, 从而精准指导污染防治, 帮助解决肉眼难以发现的问题。服务期内每年提供便携式监测设备做为辅助工具的, 专项污染源报告不少于 10 期。
4	(四) 定制化专项报告分析服务	12 月	以日、周、月为时间节点, 根据历史监测数据、气象数据、在线空气质量监测站数据、乡镇监测站数据等, 综合分析龙亭区日/周/月的空气质量现状及变化趋势, 日常盯守龙亭区各站点分钟数据, 数据异常或突高情况做到 10 分钟内及时调度, 20 分钟内根据情况通知运维人员或分析重点污染源排查指向, 及时提交管控建议, 尽可能减少因设备异常或受周边污染源影响而造成的数据无效或数据突升情况, 必要时开展 24 小时数据盯守工作, 可争则力争优良天, 预警临界标值严防 AQI 升级, 切实分析污染成因, 消除污染影响, 做到“时保日、日保周、周保旬、旬保月”, 保证月度、年度目标值顺利完成。服务期内, 每日编制日简报不少 1 期, 每年编制周报告不少于 52 期、每年编制月报告不少于 12 期, 每年专项治理专报不少于 10 期, 每年提供年度污染防治工作报告 1 期。
5	(五) 定制化移动监测走航服务	12 月	(1) VOCs 走航监测服务: 为降低臭氧前体物持续贡献, 减少 VOCs 排放, 在 5 月至 9 月臭氧高发季节, 使用 VOCs 走航车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主导风向进行专项走航, 及时发现 VOCs 高值点所在区域或工序。服务期内提供 VOCs 专项走航报告不少于 5 期。 (2) 六参数走航监测服务: 秋冬季污染高发期间, 为进一步降低污染因子高值, 发现典型污染源, 秋冬季期间使用六参数设备进行专项走航服务。服务期内提供六参数走航专项报告不少于 5 期。

6	(六) “天地一体化” 卫星遥感 服务	12 月	基于卫星遥感提供污染源空间线索;为科学治污、精准治污、依法治污提供不可替代的宏观、客观、半定量化决策支持,利用现有卫星遥感监测技术,对PM2.5(细颗粒物)、PM10(粗颗粒物)、SO2(二氧化硫)、NO2(氮氧化物)、O3(臭氧前体及光化学指示)等关键污染物的时空分布进行半定量化、网格化、可视化监测,形成污染“一张图”,为决策管控提供科学依据。服务期间,五项因子各选取一月数据,各自出具不少于1张遥感分布图,出具1份龙亭区遥感分析报告。
---	---------------------------	------	--

注:(1)采购人现有的监测数据由采购人提供给乙方:

(2)乙方提供的走航监测车及其他辅助设备技术性能需满足国家相关部门对监测设备的技术性能要求。

2.2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要求:

人员	岗位职责
驻场经理(1人)	负责指导驻场团队开展各项工作,协助制定相关治理或管控政策、参加大气污染防治分析研判和技术讨论等会议,并协调公司和相关资源提供技术支持
数据分析人员(2人)	负责运用大数据分析、气象预测模型等,对现有的各种污染源和监控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并做出快速研判,提出管控建议并提供相关专项报告
巡查人员(2人)	负责熟练使用无人机、便携式设备等开展日常污染源排查,定期汇总污染源情况,并编制巡查工作台账和现场督导报告

三、服务周期、地点

1、服务周期: 2026年6月24日—2027年6月23日

2、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792500.00 元, (大写: 壹佰柒拾玖万贰仟伍佰元整)。

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的预付款,即人民币 358500 元, (大写: 叁拾伍万捌仟伍佰元整)。

2. 项目服务满6个月并完成服务期内月度服务考核验收及前半年度考核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 537750 元, (大写: 伍拾叁万柒仟柒佰伍拾元整)。

3. 项目服务期按双方约定届满,且完成服务期内月度服务考核验收及后半年度考核验收

合同编号: TZC-ZBZB-2026-000093

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剩余 50% 款项, 即人民币 896250 元, (大写: 捌拾玖万陆仟贰佰伍拾元整)。

4. 在支付相应服务费款项前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或验收, 合格的支付相应款项。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五、知识产权归属

1、乙方保证, 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 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负责相应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在合同有效期内由甲方免费使用。

六、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信息 (包括相关业务信息), 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 (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 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七、考核办法

(1) PM₁₀、PM_{2.5}、NO₂ 三项指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扣款 10 万元 (若六区均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按照目标完成率排名进行考核, 目标完成率位列六区倒一扣款 10 万元);

(2) 根据《开封市环境空气质量评价办法》相关内容, 单月排名不出现倒一, 单月排名若位列倒一扣款 5 万元, 单月第一名可抵消一次单月倒一扣款;

上述两项考核内容合计扣款不超过 30 万元。

八、争端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法院审理期间, 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 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是否继续履行视情况而定。



合同编号: TZC-ZBZB-2026-000093

3、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九、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洪水、战争、国家宏观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保存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开封市龙亭区午朝门街道办事处

地址:

帐号:

开户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樊博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6 6 25

乙方:(盖章)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帐号:

开户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林文军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6 6 25

合同编号: TZC-ZBZB-2026-000093

附件 1: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KKUN09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下载电子营业执照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验证、下载、打印
营业执照。

名称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9年06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麻文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院北区12号楼1层101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组成、计算机系统服务、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安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嵌入式软件开发、通信设备、通信设备租赁、工程设计、经营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30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http://www.gsxt.gov.cn

CHINA TOWER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CHINA TOWER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CHINA TOWER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CHINA TOWER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你方2026年05月29日所递交的开封市龙亭区
午朝门街道办事处龙亭区大气污染防治精准管控
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开封市龙亭区午朝门
街道办事处龙亭区大气污染防治精准管控技术服
务项目（标段）的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
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 1792500元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请你方在接到通知书后的: 30日内到我单位
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单位章)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章)



2026年06月01日